

长盛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 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 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 年 1 月 7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长盛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长盛中证 100 指数	
基金主代码	519100	
基金管理人名称	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长盛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长盛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1 年 1 月 7 日
	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1 年 1 月 7 日
	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1 年 1 月 7 日
	限制申购金额(单位:人民币元)	30 万元
	限制转换转入金额(单位:人民币元)	30 万元
	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(单位:人民币元)	30 万元
	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	为保护长盛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对长盛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 30 万元的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,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高于 30 万元的,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。

(2)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,本基金的其他业务正常办理。本基金恢复上述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(3)投资者可拨打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888-2666 或登录网站 www.csfunds.com.cn 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,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,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,

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1 月 7 日